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乡土小说

精品丛书

小说月报·原创版

精品丛书

小说月报·原创版

《小说月报·原创版》编辑部编

乡土小说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说月报·原创版》精品丛书·乡土小说/陈应松等著.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1. 1
ISBN 978-7-5306-5713-3

I. ①小… II. ①陈…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2208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e - 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78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19.5 插页 2 字数 309 千字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7000 册 定价: 36.00 元

目 录

.....

001 扁担墙	梅子
033 泪为谁流	阿宁
069 农妇·山泉·有点田	陈应松
107 老家	荆永鸣
154 撒谎的村庄	凡一平
197 桥	王祥夫
210 开花的土地	吴国恩
241 皇粮	秦岭
281 拯救文化站	夏天敏

扁 担 墙

□梅子

1

晌午，三十四凹的光棍李二狗坐在椿树底下抽着旱烟，他很细心地用大拇指和中指夹起几根烟丝，塞进包着铁皮的竹杆烟嘴里，眯起眼睛“吧唧吧唧”地抽着，他抽几下，就拿起旱烟杆在身边的石头上磕磕，铁皮的烟嘴就会发出一种“叮叮叮”的响声，隔着老远都能听得见。当他把烟嘴里的烟灰磕干净正准备装上烟再抽几口时，从自家那三间土坯屋子里传出弟媳妇武春花杀猪般的号叫声：“李良营要杀人了，二狗子，快跑。”李二狗吓得烟杆“啪”地落在地上，烟丝撒了一地，李二狗心痛他的烟丝，想弯腰把烟丝抓起来重新装进烟袋里，武春花冲过来了，闷头闷脑地大喊：“你不要命了，快跑，快去古雁琴家躲躲。”李二狗才从梦中醒来一般，撒腿往古雁琴家跑。

李良营是李二狗的弟弟李三狗，小的时候三十四凹里的人都随着李二狗的母亲叫李良营为三狗子，李三狗长大后，他在垸子里走东串西告诉三十四凹里的人，他不叫李三狗，他叫李良营。不过，三十四凹上了年纪的人还是叫他三狗子。

三狗子手里拿着一根冲担，杀气腾腾地往二狗子跑的方向冲了过来。三狗子的身后跟着母亲和哑巴苕大狗子，大狗子脸上荡漾着快乐的神情，一边走一边呵呵地傻笑，嘴角边挂满了口水，母亲也顾不上替大狗子擦擦，迈着颤颤巍巍的小脚一声赶一声地叫骂着：“三狗子，三狗子，你这个剁脑壳的，你这个剁脑壳的，那个苕大哥的话，你也信。”母亲的话很快散在了三十四凹看热闹的人群之

中，三狗子没有听清母亲在骂什么，他也根本就不在乎母亲骂什么，大狗子用手势告诉他，前天一大早他看到了春花从二狗子房里走出来，他断定二狗子睡了春花，他拿起冲担要杀二狗子的时候，春花这个贱女人还死死地抱住了他，给二狗子通风报信，要不是这个贱女人挡在他的前头，他早拿冲担刺穿了二狗子的胸膛。

三十四凹看热闹的人越聚越多，谁也不敢冲上去阻拦三狗子，没有穿上衣的二狗子光着大脚片子，跑起来像夏天的暴雨点一般急剧，他不理睬热闹的三十四凹人，闷着头往寡妇古雁琴家里闯。

古雁琴正懒洋洋地倚在自家门口吃南瓜子。古雁琴吃瓜子有自己的特色，她通常用纤细的手挑一个大的饱满的南瓜子丢进嘴里，连皮带仁一块干掉，而且古雁琴通常是把南瓜子洗干净晒在自家的窗台上，南瓜吃完了，瓜子越积越多，她就把积攒起来的南瓜子收在一个瓷坛里，想吃的时候，抓几把用红糖炒着吃，她说自己在嗑瓜子，通常说自己在吃瓜子。古雁琴这一发明让三十四凹人觉得很新鲜也很好奇，便有好事女人学着古雁琴的样子把南瓜子收集着，也用红糖来炒，不管她们炒得多么小心翼翼，却总是没有古雁琴吃南瓜子的那种陶醉和韵律，当然古雁琴也学不会三十四凹人嗑瓜子的那种魅力。三十四凹的人都喜欢嗑瓜子，而且喜欢嗑西瓜子，三十四凹人把这种西瓜叫打瓜，古雁琴没有下地干过活，当然不知道这些小小的黑黑的颗粒是怎么出笼的，但是古雁琴却不会嗑这种西瓜子，三十四凹里的男人和女人，包括小孩子都会嗑这种颗粒极小，吃起来满口香味的瓜子，而且把一个瓜子丢进嘴里的时候，出来的就是两片完整的黑皮，古雁琴学过三十四凹人嗑西瓜子的神情，不管她如何和别人一样把瓜子丢进嘴里，吐出来的通常都是碎了一口的瓜子壳和瓜子仁了，几个回合下来，古雁琴再也不学三十四凹人嗑瓜子，而是选择了吃南瓜子。

寡妇古雁琴正把一颗极为饱满的南瓜子丢进了嘴里，南瓜子的香气混合在红糖的甘甜之中，让古雁琴不由自主地咂吧着上下嘴皮子，就在这个时候，李二狗生硬地闯进了她的视线之中，李二狗黑里泛着红，红中透着油的肌肉展示着健康男人的优美和力量，他脸上挂着被惊吓的恐惧和无助，汗水在这种极为复杂的面容表情里周旋，他顾不上擦，就任其作威作福地在他的脸上脖子上浇铸，他只顾埋着头往古雁琴家里撞，等他撞进古雁琴家里的时候，他才气喘吁吁地结结巴巴说话：“他，他，他孩，孩子婶，救，救，救我。”

李二狗一边结结巴巴地说话，一边往古雁琴上房跑。古雁琴弄不清楚这对亲兄弟为何如此仇杀，李二狗平时老实巴交的，因为见了女人就结巴的原因，快四十岁了还打着光棍，不过李二狗算是三十四凹最有款型的男人，他的眼睛亮亮的，闪着冷峻的光彩，黝黑的肌肤光滑得像上了一层桐油似的，透着一种让人想抚摸的诱惑。李二狗其实算得上三十四凹最帅的美男子，三十四凹这方鬼也不下蛋的土地养活了一批像李二狗这般俊美却讨不上女人的光棍汉。古雁琴的男人李长青活着的时候，她家挑水，砍柴之类的重活几乎都是李二狗在做，兄弟俩吵架，不管李二狗占不占理，古雁琴从情感上来说，她还是会偏向李二狗。她横在家门口，把拿着冲担的李三狗堵在门外，李三狗伸手想推开古雁琴，被古雁琴冷冷的声音弄得面红耳赤，我说李家兄弟，该不是觉得寡妇家的豆腐好吃吧？

李三狗脸红是有道理的。三十四凹的男人在古雁琴面前都会自觉不自觉地结巴和脸红，单说古雁琴的名字就让三十四凹人好奇，三十四凹的女人都叫着什么花，梅，菊之类的，还从来没有谁取过琴字的尾音，叫琴的名对三十四凹人来说也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偏偏这个琴字前还非得加一个“艳”字，三十四凹的人对“艳”字既是熟悉无比的，也是高频率使用的一个字，谁家的酒办得加劲，三十四凹的人就会说一句，某某家昨个儿那顿酒，好艳，某某人长得漂亮动人，三十四凹人也会夸赞两句，某家的那个花，菊什么长得好艳，三十四凹人把“艳”和“雁”混为一谈，在他们眼里，古雁琴就是古艳情，四处艳情，四处收播的一个城里来的外乡人。

三十四凹人对城里人谈不上多么热爱，也谈不上多么排斥，虽说古雁琴是带着右派女儿的帽子被流放到这个与世无争、自娱自乐的山里来的“罪人”，可三十四凹的男将们从未拿古雁琴当作阶级斗争对象来看，在他们眼里，古雁琴就是古艳情，一个让男人怜着，藏着，念着的高贵女人。古雁琴这个名字在三十四凹人眼里就有着学问，也就大有考究了。最让三十四凹人觉得古雁琴有学问还是古雁琴写的那首关于三十四凹地形地貌的诗：“三十四凹三条龙，陡山坡地冷峻冲，田于三天田发裂，雨落三天被水冲。”古雁琴用简明扼要的四句话就高度概括了三十四凹这个与世隔绝，鬼也不下蛋的地方，这让祖祖辈辈待在三十四凹的男人和女人都为这块贫瘠的地方而暗生自卑，自然而然地在古雁琴面前就相形见绌了。后来，古雁琴成了支书的女人，在他们这帮后生汉眼里，更是遥不可及，优雅得如仙姑一般。李长青活着的时候，别说这么近距离地推古雁琴，

就是远远地看看她的背影都得偷着收着。

“我说，李家兄弟，你还愣着不走？是不是在想嫂子中看不中用？男人死了，什么人都敢往家里闯。”古雁琴对着脸红的李三狗嘲弄了一句。

古雁琴的声音虽说温温的，柔柔的，却如棉花里藏着尖刀一般，话里话外都在赶李三狗离开。李三狗是村里有名的灵光人，村里人都说李家祖人偏心，把好事都给了李三狗，人长得高大不说，一张嘴像浇过油似的滑润，似乎要把李大狗和李二狗不会说话的缺陷弥补过来一般，他的媳妇就是靠着这张三寸不烂之舌诓过来的，姑娘家就是在看电影时和李三狗搭上腔后，被李三狗这张死人也能说话的嘴所迷惑，头脑一热就任凭李三狗摆布，几场电影下来，姑娘被李三狗弄到一块地沟里给睡了，生米煮成了熟饭，等姑娘家冷静下来去打听李三狗的家庭背景，收入情况时，已经迟了，李三狗的种子如注射液一般融进了姑娘家身体之内，连想不嫁李三狗的念头都容不得姑娘家有，才三个月的时间，姑娘背着家人跑到了李三狗家里，做了一贫如洗的李家唯一的媳妇，村里人说李家烧了高香，祖坟终于显灵了，这么光艳的一个大姑娘一分钱没花就骗进了家门，就因为他娶了一个一分钱都没花的媳妇，他一下子成了三十四凹后生汉眼里的英雄，顶礼膜拜的人物，他在后生汉眼里的地位仅次于三十四凹的支书李长青。

为人灵光的李三狗不可能听不出古雁琴话里话外的意思，只是眼睁睁地看着李二狗躲进了这个在三十四凹男人眼里上等尤物的女人家里时，那种莫须有的忌妒，让他义愤填膺，比他的媳妇让李二狗睡了还难受，他想不到这个说话结巴，只肯埋头做事的男人竟然受到了女人的保护和宠爱，他的媳妇就百般为李二狗开脱，说一切都是她主动的，是她主动跑到李二狗床上的，她说李二狗什么都没做，这话李三狗当然不会信，他认定李二狗睡了他的媳妇，拿起冲担就找李二狗拼命。

虽说李二狗和弟媳睡在一张床上，可他真的什么都没做，他在床中间放了一条扁担，这条扁担就如三十四凹这座大山，想翻过去首先得去蹚那些数也数不完的坡凹，想女人的李二狗没有勇气去蹚这些坡凹，更没有勇气去干弟弟的女人。他平时见了女人都会脸红，李三狗骂他见了女人是碾子也碾不出一个屁来的懦弱男将。李三狗没想到这样的一个懦夫居然被支书的女人和他自己的女人上纲上线地保护起来了，他一想到这儿，放下的手臂又扬了起来，他如晴天打炸雷般地冲着古雁琴怒吼：“让开，给老子让开，这是我们李家的私事，一个女人

家不要管。”

古雁琴在三十四凹一直被李长青宠在手掌心里，虽说李长青在外喜欢搞女人，回到家里来的李长青都不敢冲她大吼大叫，李长青才死半年，这个自以为是的李三狗居然跑到她家来冲着她大吼大叫，没有受过委屈的古雁琴哪里受得住李三狗的训斥，李三狗的手臂刚扬起来，古雁琴就抱住了李三狗，拼尽所有的力气在李三狗扬起来的手臂上狠狠地咬了一口，李三狗惨叫了一声，冲担落在地上，古雁琴捡起了地上的冲担，冲着上房大叫：“二狗子，二狗子。”

李二狗战战兢兢地从上房跑了出来，古雁琴把冲担往李二狗手里塞：“拿着，看今天到底谁杀死谁。”

失去冲担的李三狗，手臂上流着血，被古雁琴咬过的地方生疼，他丢下还在打战的李二狗，夺路而逃。

古雁琴望着六神无主的李二狗，吩咐他说：“把大门栓闩上，李良营不会善罢甘休。”三十四凹的人群在古雁琴闩门声中渐渐散开了，二狗子的母亲一屁股跌坐在地上长长地松了一口气，自言自语地说：“造孽啊，造孽。”

李二狗被古雁琴藏在了自己家里。而李二狗和弟媳武春花的扁担风情却在三十四凹被传得沸沸扬扬，茶余饭后的男女们把这种在三十四凹见怪不怪的偷人事件，添油加醋地越描越精彩，更有甚者说，李二狗别看平时老实巴交的，他居然能在一根扁担上干女人，那功夫着实了得，比李长青在神仙床上睡女人更精彩。李三狗在这些众说纷纭中一言不发，他拿着一根冲担在古雁琴屋前屋后地转着圈，他在垸子里到处扬言，除非李二狗有种娶了寡妇，要是让他再看到家里有李二狗的影子，他非要杀了李二狗不可。李三狗有自己的算盘，睡睡自己的女人比起独占三间房子而言，李三狗认为后者比前者重要得多，把李二狗赶出三间房子，不仅少了分房的竞争对头，也让自己的女人彻底灭掉牵扯李二狗的那颗杂念之心。他喜欢上了茶厂里的生活，他平时不在家，李二狗和春花同处一屋，迟早会出事。他每次转圈时，他不看古雁琴，古雁琴仍然倚在大门口吃着自己的南瓜子，两个人都不说话，两个人心里却都较着劲。

躲在古雁琴家里的李二狗，时不时从窗子里探探外面的动静，他深知这个

弟弟的脾气,从小到大,就因为李三狗是家里唯一一个说话灵光的人,家里大事小事都是李三狗说了算,李三狗抱怨自己的母亲说,不会取名就不要取,什么狗哇,猫的,丢人现眼。不管李三狗如何为自己正名,三十四凹的人还是像李三狗的母亲一样叫着,大狗子,二狗子,三狗子。时间一久,李三狗自己都忘了他曾经帮两个哥哥取过名。不过在这个早年丧父的家里,李三狗是他们李家的权威和支柱。

李二狗的父亲李大强是被自己炸死的。李大强喜欢在夏天的时候去潭里炸鱼,而且他炸鱼的水平在三十四凹是最好的,每次他炸鱼的时候,炮声一响,三十四凹的男人就会像赶集似的往潭里拥,每次所有去潭里的男人都不会空着手回家,或多或少地总会捞到几条鱼,三十四凹的人都喜欢听到李大强炸鱼时的炮声,他炸鱼的炮声与别人不一样,别人炸鱼,总是“嘭”地一声,响过就响过了,李大强炸鱼通常会响两下,起先是闷声,不注意听的人听不见,过了大约几分钟才会“轰”地一声震得所有人都听得见,男人们就会丢下正在吃饭的碗,往潭里拥,李大强炸鱼的时间总在正晌午,三十四凹人都在家吃饭,他说这个时候的鱼和人都倦意正浓,他就可以多捞点鱼,等别人赶到潭里来的时候,大鱼都被他选拣走了,剩下的鱼,他也不在意谁捞了。李大强家里的鱼常年不断,备受三十四凹人关注,可他的媳妇却接连生了一个哑巴和一个结巴,这让李大强炸鱼的锐气大大受到了挫伤,当李大强的媳妇再次怀上时,带着几丝恐惧的李大强又去潭里炸鱼,他想给怀孕的媳妇多弄点补身子的大鱼,他去了潭边,这个多次被他炸过的河潭还像从前一个样,三十四凹里的人说这个河潭里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鱼,是三十四凹得天独厚的宝库,李大强点燃了炸药,那些炸药都是装在瓶子里面的,当瓶子上空飘起浓烟时,李大强神情恍惚,通常会响两下的炸药这次“轰”地一声炸开了,等三十四凹里的人赶到河潭里来时,只看到了满地的血肉碎片,李大强没有炸死一条鱼,却把自己炸死了。李大强死后,口吃的李二狗带着哑巴李大狗下地干活,让母亲顺顺利利地生下了弟弟,弟弟一岁就会说话,两岁就会连贯地说话,一家人终于松了一口气,可惜说话灵光的李三狗连父亲长什么样都没见过。

长大后的李三狗因为为李家娶了唯一的媳妇,他在这个三兄弟的家里格外地跋扈,家里什么样的好事,他首先得占着。因为李二狗经常帮李长青家干活,李长青为了给李二狗一些回报,在采茶季节,每年特意安排李二狗去大队的厂

子里帮着看守茶叶,这种活轻松而且队里管吃管喝,工分照拿。李长青活着的时候,李三狗还不敢明目张胆地欺侮李二狗,李长青一死,罩在李二狗头上的保护伞就没了,去看厂子的好事自然也就给李三狗抢去了,李三狗想去看厂子还有一件不愿被人知道的秘密,就是想去李长青摔死的那张神仙床上过过瘾,神仙床在厂子上方的老鹰石旁边,他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听三十四凹的老人讲,从前有位骑着老鹰的神仙有一天来到了三十四凹,老鹰困了,神仙也累了,就躺在山顶上休息,等神仙睡了一觉醒来的时候,老鹰竟然变成了化石,神仙很难过,守着化石老鹰过了七七四十九天,累了他就躺在老鹰边休息,七七四十九天过去了,化石老鹰边就多了一张形状像床的平地,除了生长柔和得如棉花一般的小草外,什么东西都不长,最让三十四凹人不解的是,这张像床一般的平地,就是在大冬天,小草也仍然青翠如故,而且除了这种一般齐的小草外,长不出任何的庄稼来,三十四凹的人曾经很努力地把小草全部刨光过,等他们种上庄稼后,收获的还是整齐如一的小草。久而久之,神仙床的名字也就被传开了。李长青当上支书后,这张神仙床除了他,谁都不能睡,他平时有事没事就喜欢往厂子里跑,说是检查山里的茶叶,其实三十四凹的人都知道,他就是喜欢在神仙床上睡女人。现在李长青从神仙床上摔进了山谷,连个全尸都没有留住,接李长青支书位子的是以前的大队副书记何小权,何小权就如他自己的名字一样,是一个只配拥有一点儿小权的男人,如李二狗式的木讷,平时不大爱说话,李长青在位时,他就是李长青的一只走狗,说东不会往西,这样的支书,李三狗肯定没放在眼里,就拿这次看厂子的活儿来说吧,他就去了一次何小权家里,说了一句话,“李长青说了,看厂子的事由我家兄弟三人包了。”李三狗不管何小权点头还是摇头,第二天就径直抱着李大狗的被子住进了大队的厂子里,把媳妇武春花丢在了家里。他心里头惦记着像李长青一样在神仙床上睡一次女人。

李三狗住进厂里的第三天晚上就下起了暴雨,李家只有三间土坯房,李三狗占了一大间,另一间分成了三个小格间,做灶房用了一个小格间,母亲和李大狗占了一个小格间,李大狗在生活上还不能完全自理,更多的时候就靠母亲照料。李二狗一个人占一个小格间,暴雨下个不停,房间里到处漏雨,李二狗把家里的盆盆罐罐都找出来接雨水,他首先把母亲和大哥房间里漏雨的地方用盆接好,安排他们睡下后,才回自己房间,把漏雨的地方用盆罐接好,正准备睡觉时,武春花来了,武春花平时不上他的房间里来,就如他不上李三狗的房间里一样,

武春花的眼睛里含着泪水，委屈地望着李二狗，李二狗不解地问她，“谁欺侮你了？”

经李二狗这么一问，武春花哭得更凶了。她家里有五间青砖大瓦房，下再大的雨家里也没有像李家这样，外面落大雨，家里落小雨，她的房间到处都滴滴答答地响个不停，最让她难过的就是睡觉的床上，居然有四处漏雨，雨点砸在床顶上，噼里啪啦如放爆竹的声音，响在她的心里，猫爪子抓过一般，床上没有一处可以容身的地方，她犹豫再三，最后还是敲开了李二狗的房门。

李二狗对武春花说，“你，你，你别，别，别只顾，顾顾着哭。”

武春花走近李二狗，把他按在了床上，用嘴做了一个不要说话的口型，隔壁睡着他的母亲和大哥，她小声音地说：“二狗子，我晚上就和你睡一张床，我那床都淋湿了，没法睡了。”

李二狗脸涨得通红，一个劲儿地摇头：“使，使，使不得。你睡，你，你睡床，我，我上，上别，别人家睡。”

武春花用手捂住了李二狗的嘴：“你今天哪里都不能去，下这么大雨，你上谁家去？谁家愿意腾地方给你睡？不要说了，睡吧。”武春花躺下了，李二狗也躺下了，可他怎么睡都不踏实，心里像藏着小鹿一般跳个不停，家里因为穷，被子也没多余的一床，他和武春花盖着一床被子，想翻身都不敢动一下，他紧紧地把自己的双手攥在一起，他怕一不小心碰到了武春花的身体，他的两只手互相攥得如被雨水淋过一般，湿透透的，滑溜溜的。李二狗管住了自己的一双手，可他管不了自己的鼻子，武春花身上的女人气味，一点一点地在房子里漫开了，小小的格子间充满了一种青草般的芳香，这种味道对李二狗来说既熟悉又陌生，这是他从来没有闻过的味道，又是他如此熟悉的青草气味，他弄不清楚格子间里到底是他熟悉的青草气味还是武春花身上的女人气味，这种气味一阵一阵地无孔不入地钻进他的鼻子里，浸透在他的神经中，有女人相伴的幸福像春天的花儿一般在李二狗的心间无意识地荡开了，他把攥在一起的手松开了，黑暗中，他抽出一只手往武春花那边摸，一道闪电突如其来，把整个小格子间照得如烈日般刺眼，李二狗整个身子随着这道闪电紧缩成一团，豆大的汗珠从额角上落在他的手背之间，“使不得，使不得，会遭雷劈的。”李二狗常听村里的老人讲，人干多了坏事，就会遭到雷劈，以前武春花垸子里的有个叫武顺子的男人，有次下大雨的时候为了多翻几条蜈蚣，武顺子去了大山上的寺庙附近翻蜈蚣，听说他翻

到了一条比筷子还要长的金光闪闪的蜈蚣，他正在开心之际，一个响雷把他劈死了。李二狗平时也喜欢翻蜈蚣，可以攒些钱零用，不过他从来不敢上大山翻蜈蚣，他怕雷劈。闪电过后，紧接着一声响雷，武春花紧张地叫了一声“怕”，身体不由自主地往李二狗这边靠，李二狗紧张得大气都不敢出，等这声响雷过后，李二狗起身从房门角落里摸出一条扁担，横在了他和武春花的身体之间。武春花装作睡着一般，听凭着李二狗折腾，她没想到油腔滑调的李三狗家里还有如此老实巴交的男人，连送上门的女人都不敢碰一下。

李二狗一晚上都没敢合眼，他怕自己一不小心挨到了武春花的身体，整个晚上，雨声，心跳声闹腾了一晚。第二天武春花没事一般走出了李二狗的房间，正好被在堂屋里玩的李大狗看到了，等李三狗回家的时候，李大狗用动作告诉了李三狗这件事，李三狗抓起家里的冲担就找李二狗拼命，好在手疾眼快的武春花抢在了他的前面通知了李二狗，总算救了李二狗一条命。

李二狗躲进古雁琴家后，李三狗放言，只要李二狗再敢踏进家门一步，就用冲担像杀草头一样刺穿他的胸膛。古雁琴把这话复述给李二狗，李二狗战战兢兢结结巴巴地问古雁琴，我，我，我，我该，该怎么办？

古雁琴盯着李二狗，从上到下反反复复地看着这个懦弱老实的男人，说：“你就不是个男人。”古雁琴恨铁不成钢地又说，“你敢睡你的弟媳，怎么就不敢为你的弟媳拼命去？像三狗子一样为自己的女人拼命去？你就不敢？你就准备在我家躲一辈子？你还准备让我保护你一辈子？”

“我没睡。我真没睡。”李二狗居然没有结巴地说出了这几个字。

古雁琴奇怪地望着李二狗说：“你居然说话不结巴了？那我问你，你是不是喜欢春花？”

李二狗被古雁琴问得脸红耳赤，低着头望着自己的大脚片子，又开始结结巴巴地说：“我，我，我，”可结巴了好半天，我字后面就是接不上词。

“村里人都说你喜欢春花，春花也喜欢你。三狗子说，你要是有种娶了我，他就不再和你拼命。”古雁琴继续盯着李二狗，李二狗的脸涨得更红，整张脸在一种女人式的羞涩中焕发出另一种风情，另一种光泽。让古雁琴怜悯，让古雁琴迷惑，也让古雁琴心动，更让古雁琴渴望亲近。古雁琴在这个时候完全相信这个男人和武春花没有任何的关系，一个真正睡过女人的男人，脸上不会有这种淳朴的光泽，更不会有这种紧张的神色。古雁琴越是相信自己的直觉，越是有一种想

去接近和占有李二狗的急切，就如李长青曾经占有她一般，权力在这种占有之中，就会自然地凸现出来，她占有了李二狗，她就拥有了操控李二狗的权力，就如李长青操控了她一般。她其实是恨李长青的，不是李长青，不是拖着李长青强行塞给自己身体里的种子，她会拿正眼去看去结巴李二狗吗？她连李长青都看不上，她又怎么会看得上李二狗呢？如今拖着李长青的油瓶子，心气没有从前高了，倒多了几分自卑，相比之下，从来没有过女人的李二狗就显得金贵，再说李二狗除了有些口吃外，断然不会像李长青那样结婚才一年就丢下她，上神仙床同别的女人寻快活，被她捉了一个正着，李长青在一时慌乱中滚进了山谷里，再也没有回来。

对李长青的死，古雁琴谈不上多么悲伤，倒是有些淡淡的内疚，她事后总有意无意地想，她要是不去堵李长青，不让李长青那么尴尬，李长青就不会滚进山谷里去，她也不会委身下嫁给李二狗，既然回不了城，嫁给李长青肯定比委身给李二狗强十倍，百倍。李长青如果还活着的话，生完孩子的古雁琴就会顺理成章地再回到学校里教书，如今李长青摔死了，顶替她的代课老师是何小权的侄子，说什么也不肯再把这个当老师的位置让给古雁琴。

古雁琴刚下乡的那阵子并没有安排到三十四凹来，她来三十四凹是李长青磨嘴皮的结果。李长青说来说去还算一个尊重人才有些眼光的支书，他听说公社里来了一批知青，就同分管知青的干部磨嘴皮子，好说歹说，硬是把古雁琴弄到了他们村，他没有让古雁琴下地干活，他认为知青就是知青，再怎么干活都搭不上真正的村民，他让古雁琴去了村里的小学当了一名老师，在三十四凹人眼里，老师是一份很光荣，也很轻松的工作。可古雁琴并不感激李长青，她刚来三十四凹时，把满地的麦苗当成了韭菜，有次她偷偷去麦地里割了一把麦苗，拿回学校做菜吃，被学校里的一位老师发现了，这事被传播出去，三十四凹好事者都拥向了学校，像看外星人一样看她，那天她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也就是从那天起她开始恨三十四凹的人，她在心里愤愤不平地想，我不就是不知道麦苗和韭菜的区别吗？可你们连电灯都没见过，收音机没听过，电影院也没去过呢。这个时候，她作为城里人的优越感就凸现得淋漓尽致了。

古雁琴在这种愤愤不平中度过了两年，采茶季节到来的时候，校长通知她带着班里的学生去大队茶厂帮着采茶，等古雁琴把班里的学生带上山后，她看到了支书李长青，平时在学校没少听到有关李长青在那张神仙睡过的床上睡女

人的事，古雁琴看到李长青的那一瞬间，她就听到了内心有种东西碎裂的声音，她极力去排斥这种声音，可整个上午，这种声音一直盘踞在她心里，挥之不去。等太阳快下山的时候，李长青让何小权带着所有的学生下山了，单独留下了她。李长青对她说：“我替你搞了一个回城的指标，你怎么谢我呢？”她拿不相信的眼光看着李长青，李长青说：“你要是不相信我，你就下山去吧。”她留了下来，比起回城来说，其他的任何一件事都不再重要，李长青把她带进了神仙床，她就躺在青草丛中，洁白如玉的身体在夕阳里散发出金灿灿的光芒，她主动地叉开了自己的双腿，任由李长青像一头犁田的水牛般稀里哗啦地糟蹋着她的身体。就这么一次，李长青像个神枪手一般击中了她，她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怀孕了，她不得不嫁给李长青。她开始恨李长青，也恨女儿美美，是他们断送了她回城的路。李长青摔死后，她尝够了一个寡妇带着孩子的艰辛，就拿粪桶的事来说吧，她在学校里教书时，学校里有厕所，嫁给李长青后，三十四凹里的女人都是在家里放上粪桶，外面的厕所清一色都是供男人用的，粪桶装满了，她就开始着急，她挑不动，也不愿意挑，她彻底地发现这个家不能没有男人，如今李二狗送上门了，李二狗有的就是力气，嫁给从来没有过女人的李二狗，她就是李二狗的第一个女人，也就会被李二狗呵护一生了。

古雁琴想到这里，用挑战式的目光盯着李二狗，说：“二狗子，你说说看，我和武春花，到底哪个长得漂亮？”古雁琴在三十四凹已经四年了，说话的方式包括选择的词都仍然延续着城里的语言，她恨三十四凹的土语，这里的男人和女人在她的眼里就是一群只知道发情的公狗和母狗了，她恨他们，也恨自己。

李二狗仍然低着头看着自己的一双大脚，他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古雁琴在他的心里是个高高在上的女皇，他必须仰视，他想象不出来和这样的女皇在一块过日子会是怎样的一种滋味，他喜欢上了春花身上的青草味，那是他生命中第一个女人的体香气息，像血液一样融进了他的生命之中。

“你倒是说话呀，哑了？聋了？”古雁琴恼火起来。她把话说到这个分上，这个榆木脑袋的李二狗还是开不了窍。“你要是觉得我配不了你，你现在就回家去吧，最好去别人家借条冲担，李良营动起手来，还有个帮衬。”

李二狗听古雁琴这么说，急得更结巴了：“我，我，我我我，愿，愿愿意，意，留，留，留留在，你，家。”

3

三十四凹的人都说二狗子是憨人有憨人的福，光艳的武春花为了他，被三狗子打得几天下不了床，灵秀的古雁琴为了他，干脆就收他做了上堂客，在这桩婚事中，最开心的还是要数二狗子的小脚母亲，她移动着三寸的小脚，在古雁琴和自己家之间穿梭，她一分钱没花，平白无故地又多了一房媳妇。古雁琴坚持着要办一个三十四凹最热闹的婚礼，至少不能输给李长青娶她的时候，小脚母亲就自愿地为她和二狗子张罗，她把三十四凹的男女老少都请来了，主持婚礼的人是文书何小权，三狗子和武春花也都来了，婚礼也着实热闹了好一阵子，在酒桌上，古雁琴拽着二狗子给三狗子和武春花敬酒，古雁琴对三狗子说：“从今后我们就是一家人了，我不管你们以往有什么恩怨，从今天起，一笔勾销。李良营，你说呢？”

“从今后，你就是我嫂子了，嫂子的话，我当然要听的。”三狗子把一杯酒喝了下去，二狗子拿眼睛的余光去看春花，春花低着头看自己的酒杯，她脸上还带着被三狗子暴打时留下的伤痕。二狗子看不出春花在想什么，他想对春花说句话，一时又找不到适合的话，就跟着三狗子一起把一杯酒灌了下去。古雁琴继续带着二狗子去敬酒，每桌的酒二狗子都是一口干了，古雁琴让二狗子不要这么猛喝，好像多少年没喝过酒一样，让别人看着笑话，二狗子没去驳古雁琴的话，该他喝酒时，他还是一口干了，酒席还没完全撤尽，二狗子已经醉得不省人事了，春花和小脚母亲留下来帮着收拾捡拾，春花自始至终没有再看二狗子一眼。

二狗子的婚礼过后，三狗子又去了茶厂，家里的活都落在了春花一个人身上，有次二狗子去井边挑水，看到春花也在井边挑水，他夺下春花的挑水扁担，闷着头把一担水挑起来就往曾经是他家的地方走去，他一口气把缸里的水挑满后对着小脚母亲说：“大，以后家里没水叫我挑。”

等二狗子帮春花挑满一缸水后再回家时，古雁琴又在吃她的南瓜子，古雁琴阴声阴气地说：“你现在有两个家了，你该顾哪个家呢？”

二狗子的脸涨得通红，又开始结巴起来：“我，我，我，我，还是李家的儿子。”

“不对吧，你是心疼春花吧。”古雁琴抓起一把南瓜子朝二狗子脸上撒去。二狗子没有躲，南瓜子有的砸在他的脸上，有的落在地上了，他没理古雁琴，而是弯下腰把南瓜子一粒一粒地捡起来，每捡一粒就用嘴吹吹，古雁琴骂了二狗子

一句：“死货，地上的东西脏。”古雁琴转身去了上房，二狗子还在一粒一粒地捡，他把地上的南瓜子捡干净后，除掉瓜子皮，把瓜子仁儿小心地捣碎包在一张烟盒纸里，就去了天井，他在天井里开始劈木柴，留着冬天取暖用。

快两岁的李美美醒了，李美美的名字是古雁琴取的，李长青也觉得美美的名字顺口洋气。美美从床上爬起来叫二狗子：“爷，爷。”二狗子丢下正在劈的木柴，把两只手在短裤上擦了擦，就过去抱美美，古雁琴从上房走了过来，冲着美美大嚷大叫：“对你说过多少次，不要叫爷，叫爸，叫爸。难听死了。”二狗子说：“一个小孩家，她爱怎么叫就怎么叫，再说三十四凹都管父亲叫爷呢。”古雁琴说：“你懂什么，三十四凹叫爷，美美就不能随着他们一样叫。”

二狗子不再说话，抱着美美说：“走，爷带你吃瓜子去。”二狗子把捣碎的瓜子仁儿从烟盒纸里摊开，往美美嘴里送，古雁琴冲过来把烟盒纸掀掉了，瓜子仁掉了一地，美美捂着脸哭着说：“大，坏，大，坏。”古雁琴朝着美美的脸又是一掌：“死丫头，让你再叫大，让你再叫大。”

古雁琴越来越恨美美，自从二狗子来她家后，美美对二狗子比对李长青还亲，二狗子满口的三十四凹话让古雁琴厌烦到了极点，她告诉美美，母亲叫妈妈，父亲叫爸爸，可二狗子总是不记得，他每次抱着美美就教她“大，爷”地叫，在二狗子的生活中，爸，妈，大，爷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区别，二狗子想不明白古雁琴为什么会发这么大的火。从这天后，古雁琴再也没有打过美美，也没有上心上肝地管过美美，她知道不管她再怎么教美美，三十四凹这个大染缸还是会把美美染成三十四凹的颜色，这种色彩是不会随她的意志而转变的，从那以后，她索性不再管美美，时刻想着返城的事。自从李长青摔死后，三十四凹里的报纸不再往李长青家里送，古雁琴想看报纸，只得一次又一次地往何小权家里跑，偶尔她会在去何小权家的途中遇到武春花，她就拿着挑剔的眼光去扫视武春花，几次下来，武春花见了她，总是绕道而行，她在心里就骂武春花天生就是一个受男人侮辱的贱女人。扁担事件后，李三狗很少回三十四凹，他爱上了茶厂，也开始精心地钻研茶道，研究茶叶，他不喜欢干农活，他的兴趣全部用在了研究茶叶上面了。

一天，古雁琴从报纸上知道了要恢复高考的消息，她把美美和家里的所有事都丢给了李二狗，她把自己关进了屋子，没日没夜地看书，李二狗不懂古雁琴整天抱着书本看到底为了什么，他不敢去问古雁琴，隐约中他预料会发生很大